提个醒
TI GE XING

春节期间如何“守法”过年?

龙年春节将至，作为中国的传统佳节，也是难得与家人朋友团聚的日子。但欢聚之余，也要注意某些可能涉嫌违法犯罪的行为。小编结合往年春节期间易发的案件类型，总结了以下常见的刑事风险，给大家提个醒。

危险驾驶罪

逢年过节，亲朋好友相聚，免不了小酌几杯。但是如果法律意识淡薄，聚会喝酒、散会开车的情形就很容易出现，因醉驾发生交通事故的情况也时有发生。这不仅是对自己人身财产的不尊重，更是对他人人身财产安全的不负责。《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三十三条之一规定了危险驾驶罪，即在道路上醉酒驾驶机动车的，处拘役，并处罚金。所以一定要牢记“喝酒不开车、开车不喝酒”，千万不要抱有侥幸心理。

寻衅滋事罪

辛苦工作、学习了一年，大家都想趁着假期好好休闲一番，但在公共场所一定要遵守秩序，切不可无事生非。每年春节期间，由于聚会增多，邻桌矛盾、车辆剐蹭、娱乐场所斗殴等情况时有发生。如果生性冲动又不注意克制自己，借酒撒泼或者借故生非就很容易与他人发生冲突或者与他人大打出手等，就很可能构成寻衅滋事罪。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九十三条规定，有随意殴打他人，情节恶劣的；追逐、拦截、辱骂、恐吓他人，情节恶劣的；强拿硬要或者任意损毁、占用公私财物，情节严重的；在公共场所起哄闹事，造成公共场所秩序严重混乱的；有上述寻衅滋事行为之一，破坏社会秩序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到时候别说面子丢了，可能连自由也丢了。

失火罪

烟花爆竹可以增加节日氛围，但每年因为操作不当燃放烟花爆竹引起的失火事件却不少。每到过年，城区就会划定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区域，大家一定要遵守相关规定。同时，在禁放区域外也要注意燃放安全，远离易燃易爆物品。如果一不小心引发火灾，所造成的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是无法估量的，在造成严重后果的情况下，就会构成失火罪，引来牢狱之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的相关规定，构成失火罪轻则被判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重则判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所以，文明燃放烟花爆竹很重要，决不可疏忽大意。

赌博罪

春节是欢庆的时刻，也是赌博频发的时刻。亲友之间进行带有财物输赢的娱乐活动是可以的，但是切不可没有边界的聚众赌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三百零三条规定，赌博罪是以营利为目的，聚众赌博或者以赌博为业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罚金。此外，依据《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七十条规定，以营利为目的，为赌博提供条件的，或者参与赌博赌资较大的，处5日以下拘留或者500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处10日以上15日以下拘留，并处500元以上3000元以下罚款。因此，亲友间小型娱乐活动要适可而止，切记输赢赌资不要突破上线。

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

春节期间，许多人都会返乡过年，难免聚在一起聊聊工作或者赚钱的门道，针对现在电信诈骗频发的情况，大家一定要提高警惕，切不可被从事不法工作的“老熟人”鼓动，为了贪一点小钱或者一时的利益，在明知自己的银行卡等会被他人用于网络违法犯罪活动的情况下，昏头将自己的银行卡等出租、出售给他人，如果那样你很有可能会涉嫌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的相关规定，构成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将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

春节欢乐多，安全别忘掉。底线要守好，开心乐逍遥。让我们携起手来，遵纪守法、严以律己，共同营造安定团结的社会氛围，度过一个轻松、和谐、欢乐、祥和的新春佳节。 （本报综合）

以案说法
YI AN SHUO FA

预约的化妆师被更换，婚庆公司是否违约?

春节临近，婚庆市场也加速升温。近段时间，婚礼策划、婚宴预定、婚礼化妆等婚嫁服务火热，订单爆满。结婚是人生中的大事，每个人都希望自己的婚礼能够办得隆重一些、体面一些，尤其对于新娘来说，都希望在婚礼上呈现出最美的样子。但如果提前预约好的化妆师临时换人，婚庆公司的行为是否构成违约，支付的定金能否双倍返还?

案件回顾

前不久，家住达州市通川区的唐某在某婚庆公司预定新娘跟妆服务。试妆后，唐某对化妆师赵某所化的妆容非常满意，于是，指定赵某在婚礼当天进行跟妆服务，服务费共计7000元，唐某当场支付3500元作为定金。然而，临近婚礼的前一周，婚庆公司却指派了另一名化妆师与唐某联系沟通婚礼细节，唐某当即表示，自己只对赵某的妆容风格比较满意，不接受更换其他化妆师。婚庆公司表示，赵某因家中有事，无法在婚礼当天进行新婚跟妆服务，愿意给唐某一些优惠，同时指派其他化妆师完成新婚跟妆服务。唐某拒绝了婚庆公司提出的解决方案，要求其返还已支付定金的双倍金额，共计7000元。双方就定金退还的问题多次沟通无果，于是，唐某将婚庆公司告上了法院。

法院判决

法院经审理认为，唐某与婚庆公司约定，指派化妆师赵某为唐某提供新婚跟妆服务，服务费7000元，唐某与婚庆公司之间事实上成立了服务合同。当日，唐某向婚庆公司支付3500元作为定金，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八十六条之规定，定金数额不得超过主合同标的额的百分之二十，因此，依法认定唐某支付的3500元中，定金为1400元、服务费为2100元。婚庆公司未按约定指派预定化妆师赵某向唐某提供服务，而且，婚期临近更换化妆师系变更服务合同的主要条款，因婚庆公司违反合同约定导致合同的目的不能实现，唐某当面告知婚庆公司，不接受其他化妆师，要求退还定金，实际上已经行使合同解除权，双方之间的服务合同已解除。最终，法院依法判决婚庆公司返还唐某双倍定金2800元、服务费2100元。该判决现已生效。

法官释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八十六条规定，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向对方给付定金作为债权的担保。定金合同自实际交付定金时成立。定金的数额由当事人约定，但是，不得超过主合同标的额的百分之二十，超过部分不产生定金的效力。实际交付的定金数额多于或者少于约定数额的，视为变更约定的定金数额。此外，《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八十七条也规定，债务人履行债务的，定金应当抵作价款或者收回。给付定金的一方不履行债务或者履行债务不符合约定，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无权请求返还定金；收受定金的一方不履行债务或者履行债务不符合约定，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应当双倍返还定金。因此，法院作出了如上判决。 （吴彤）

广安公安
GUANG AN GONG AN

华蓥市
全力筑牢森林防火安全防线

本报讯 为确保华蓥市森林防火形势平稳，近期，华蓥市公安局认真履行公安队伍森林防灭火职能使命，把森林防灭火作为当前重点工作，积极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全市森林资源安全，让全市群众度过一个安全祥和的春节假期。

该局成立第一督导组，在全市的乡镇(街道)及森林防火检查点进行督导检查，重点督导各单位责任落实情况、林区各种隐患排查整治情况、火源管控和应急准备情况、防灭火宣传情况等；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严厉查处林区林缘吸烟、烧灰积肥、焚香祭祀等违规野外用火行为，并组织派出所民警对全市林区重点地段、重点部位、重点隐患进行巡查，协助检查点开展日常森林防灭火宣传及防控工作。

下一步，该局将继续做好华蓥市森林防灭火相关工作，加强对辖区群众的宣传引导，增强群众的森林防火意识，全力守护全市森林资源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邓琴）

邻水县
加强农村地区交通安全宣传

本报讯 为加强农村地区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提高农村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近日，邻水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联合高滩镇政府工作人员，在高滩场镇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活动中，宣传人员在高滩镇人口密集场所，通过发放宣传资料、接受群众咨询等方式，向群众讲解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常识、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等，使农村群众在参与交通过程中自觉做到懂法、守法、依法。同时，宣传人员主动向农村群众讲解了摩托车、电动车等因违法载人、无证驾车、饮酒驾驶等给社会和家庭带来的惨痛伤害和教训，增强农村群众对道路交通安全工作重要性的认识，让他们理解支持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坚决抵制不文明的交通违法行为。

活动当天，该局共出动宣传人员6名，查纠交通违法行为8起，发放宣传资料200余份，面对面教育驾乘人员150人次。

又讯 近日，邻水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联合多部门到牟家镇开展“美丽乡村行”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活动中，宣传人员通过宣传车播放视频、发放宣传资料、接受群众咨询等方式，向群众讲解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常识，重点讲解了酒驾、超员、超速、三轮车违法载人及骑乘摩托车、电动车不佩戴头盔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进一步增强了农村群众对道路交通安全工作重要性的认识。

据统计，此次活动共计发放宣传资料300余份，面对面宣传教育驾驶人及农村群众110余人次。 （冯文杰）

广安区
警银联动守住群众“养老钱”

本报讯 近日，广安市公安局广安区分局大龙派出所民警与银行工作人员联动协作，成功挽回了群众的“养老钱”。

1月17日上午，广安市民王婆婆接到“干儿子”孙某某的电话，得知“干儿子”生病住院，急需一笔手术费，善良的王婆婆担心“干儿子”资金不足，迅速前往银行准备汇款。在银行柜台办理过程中，银行工作人员察觉到异样，通过进一步交谈得知王婆婆是把钱转给一位素未谋面的“干儿子”，银行工作人员立刻提高警惕，拨打了广安市公安局广安区分局大龙派出所的电话。得知该情况后，该所民警立即赶赴现场，展开劝阻工作。最终，在民警的劝导下王婆婆慢慢认识到自己被骗了，成功保住了“养老钱”。

近年来，针对老年人诈骗的犯罪类型层出不穷，不法分子盯上了老人的“养老钱”，利用老人的善良，骗取老人的信任，然后以各种理由掏空老人的“养老钱”。民警提醒老年朋友，不要轻易泄露个人身份信息和银行卡密码，警惕各种上门推销、养生讲座、免费旅游等活动，动钱时征求亲人朋友的意见，时刻保持警戒心，树立安全意识。 （周君）

成功营救一名轻生男子

本报讯 “快救救我老公，他想轻生，现在人在城里中广悦府小区附近！”近日，广安市公安局协兴园区分局协兴派出所民警接到辖区群众报警求助电话，便迅速通报了中广悦府小区所在辖区的广安市公安局广安区分局中桥派出所。

接到通报后，中桥派出所民警立即赶往中广悦府小区附近查找，另一边，协兴派出所也护送报警人到中广悦府小区附近。5分钟后，民警在小区附近的公路旁找到了已经服用洁厕剂后陷入昏迷的轻生男子，情况危急，民警立即将其送往广安市人民医院抢救。经抢救，男子脱离了生命危险。

民警提醒，生活中，不管遇到什么挫折和困难，一定要理智对待，不可采取过激行为。生命只有一次，请好好珍惜。 （周君）

广告
欢迎刊登 遗失公告 环评公示 注销公告 拍卖公告 清算公告 仲裁公告 减资公告 债权转让 招标公告 律师声明 省级报刊 全国公开发行 登报咨询电话1388-028-1755
以下分类信息公告由成都全心全意为你广告有限公司发布 特别提醒 使用本栏目信息请核查法律法规依据及合法有效和提示证件。本报不对所刊登信息及结果承担法律责任

遗失声明
经营者李雪松不慎将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正副本（工商注册号：510781600136222、核准日期：2009年03月16日）遗失，特此声明作废。
2024年2月7日

遗失声明
江油市彰明镇博睿机械设备租赁服务部，财务专用章（编号：5107815053615）遗失，特声明作废。
2024年2月7日

▲出生医学证明（编号：P510042936）遗失，声明作废。婴儿姓名：李舒韩，父亲姓名：李兵，母亲姓名：黄珍琴。
▲父亲：洪清均，母亲：张婷婷，遗失女儿洪雅琴出生医学证明，出生证编号：R510159833，出生日期：2017年10月1日，声明作废。
▲攀枝花坤阳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南充分公司遗失公章一枚，编号：5113025130350，声明作废。
▲周术晔，遗失成都市景发投资有限公司开具的成都市双流区商都路619号景茂名都东都小区地下第596号车位付款收据一份（收据金额：90000元），声明作废。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中心支公司遗失乘客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单（嵌入式一联全国）：作废单证遗失2份，单证代码：120007040，年份2023年，单证号为：4552866、4552867，以上所有遗失单证特此声明作废。
▲陆韵伊于2022年2月21日在四川省内江隆昌市人民医院产下一名男婴的出生医学证明遗失（编号：V510607028）声明作废。
▲宜宾市翠屏区众光副食品经营部（工商注册号：511500600061134）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声明作废。

注销公告
万源市茂明生猪养殖专业合作社（注册号：511781NA000068X）决议予以注销，现已组成清算组进行清算，清算组组长：陈流明，成员：陈流明，王国茂，徐华成，徐龙平，张明荣，请相关债权债务人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45日内前来办理相关事宜，特此公告。
▲成都瑞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公章（编号：5101835005744）于2024年2月1日遗失作废。
▲向晓宏遗失警官证（证号：5125728），声明作废。
▲董奕于2024年2月3号遗失身份证（身份证号码：513221199703133****），特此声明。
▲工贸家世界业主委员会遗失银行开户许可证，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元苴国路支行，账号：51050166870800000865，核准号：J66100042752001，声明作废。
▲蒋世茂遗失警官证（证号：111625），声明作废。
▲周克军遗失警官证（证号：110771），声明作废。
▲胥迤潇遗失身份证（身份证号码：510704199812094****），特此声明。
▲本人遗失蜀信物业开具的收据（票号：2133690，金额：2000元），声明作废。
▲中国电信四川公司员工梁柱工作证遗失（证件号码：51194941），特此声明。
▲成都小雅采薇文化艺术有限公司公章（编码：5101040472093）损坏，声明作废。
▲钟德遗失警官证（证号：5125173），声明作废。
▲四川盈鑫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遗失财务专用章一枚（编号：5101009050334），声明作废。
▲张天佑购中粮观澜祥云-1-158号车位收据（编号：0005569，金额：15000.00元；编号：0007193，金额：125000.00元）遗失，声明作废。
▲四川宇剑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4MABPG0BU27）正、副本，公章（编号：5101040636803）、财务专用章（编号：5101040636805）、蔡斌法人章（编号：5101040837510）、发票专用章（编号：5101040636806）均遗失，声明作废。
▲大竹鑫牧顺家庭农场遗失公章1枚（编号：5117240029748）声明作废。
▲锦江新济诊所营业执照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510104MA6DHF863U）鄢良福法人章（编号：5101040860890）财务专用章（编号：5101040860889）公章（编号：5101040166023）诊所备案凭证（PDY00729751010417D2112）遗失，特此声明作废。
▲徐金凤，贵泉华遗失四川通威世地置业有限公司开具的12-102房款收款收据（编号：0012168、0012167金额：50000元、20000元）特此声明作废。
▲彭思语出生证（编号：F5106 45045，父亲：彭涛，母亲：夏雪梅）不慎遗失，特此声明作废。
▲父亲：潘春春，母亲：钟贵芝因保管不慎将潘馨悦出生医学证明（编号：Q510738505）遗失，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达州经开区西南门业经营部遗失公章（编号：5117710000929）特此声明作废。
▲孙姿优出生证（编号：L5106 88739，父亲：孙维丹，母亲：陈静）不慎遗失，特此声明作废。
▲减资公告：成都市巨匠工程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6MA6AG5D001）经股东会议决定减少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万元减少至人民币20万元。请相关债权债务人于本公告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公司申报债权债务。
▲成都友邦保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马边分公司工会委员会公章（编号：5111335021672）吴小龙法人章（编号：5111335021673）不慎遗失，声明作废。
▲长宁县承鑫机械租赁部公章（编号：5115245038885）不慎遗失，声明作废。

注销公告
龙泉驿区黄土镇大同村农民商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510112052517482 2）经研究决定拟向主管单位申请注销，请债权债务人自本公告见报日起45日内向本商会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特此公告。
龙泉驿区黄土镇大同村农民商会
2024年2月7日
▲减资公告：四川合力启盛园林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12MA62N6BU7X）股东会议决定减少注册资本，由500万元人民币减少至50万元人民币。请相关债权债务人于本公告见报之日起45日内前往本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特此公告。
▲减资公告：成都欣弘盛园林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12MA61TCJ439）股东会议决定减少注册资本，由100万元人民币减少至50万元人民币。请相关债权债务人于本公告见报之日起45日内前往本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特此公告。
▲遂宁福旭建材有限公司公章（编号：5109010003074）遗失，声明作废。
▲四川大铭城商贸有限公司公章（编号：5115255010552）不慎遗失，特此声明作废。
▲成都新都聚润堂诊所有限公司财务专用章(编号：5101250074311)不慎遗失，声明作废。
▲宜宾市叙州区隆李农副产品经营部公章(编号：5115020047364)不慎遗失，声明作废。
▲四川鼎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陈静法人章(编号：5106030604074)遗失，特此声明作废。

遂宁市安居区20万台/年电子产品拆解利用及锂电池综合利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1）全文的网络链接：链接:https://pan.baidu.com/s/1oP-Yak-4dH4I3U0o95Phug，提取码：zocd。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建设单位：遂宁金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通讯地址：四川省遂宁市安居区栖凤大道东段北侧安东大道北段遂宁纵港智造城；联系人：文杰；联系电话：13398155155；评价单位：成都海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联系人：韩工；联系电话：18048547307，邮箱1453218907@qq.com。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企事业单位及居民。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链接:https://pan.baidu.com/s/1FTUXWyTjdOoxFJuKFkUxFA，提取码：y4u2。
四、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通过电话、寄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环评单位反馈意见和要求。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司将于2024年2月27日10:00在本公司拍卖大厅会议室对以下标的进行公开拍卖：
一、拍卖标的：一批管道沟槽及一批机器设备进行整体拍卖，详情及清单见评估报告。保证金：5万元；拍卖参考价：15.1万元。
二、展示时间及地点：公告即日起拍卖标的原址现场展示，标的相关资料须到拍卖人办公场所了解或现场索取。
三、报名时间及地点：公告即日起，请具备相关废旧物质回收资质的企业及法人先到拍卖人进行资质审核，审核通过后方可向拍卖人指定账号交纳竞买保证金。请携带公司相关资料及保证金交款回单于2024年2月26日16:00前到拍卖人的办公地点办理竞买手续，保证金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不计息。报名费:500元/人。
四、特别说明：上述标的均按照现状拍卖，标的均有预埋和架空，有的已经部分拆除，现场无法核实资产具体数量。竞买人应自行查验以上标的种类、数量、品质等情况，委托人和拍卖人不承担任何保证责任。拍卖成交后标的交付数量及质量以竞买人实际拆除取得为准，不作价值调整。有关标的的拆除及运输、保险等费用均由竞买人承担，拆除和运输应合规进行，产生的安全风险、法律风险及经济责任须由竞买人自行承担。
五、咨询热线:028-86283515 18608007179。
六、拍卖及报名地点:成都市青羊区青龙街36号8楼802-803。
四川海富通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2月7日

宜宾市叙州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更正公告
宜宾骞硕商贸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黄广诉你单位劳动争议案（叙劳人仲案[2024]101号），于2024年1月15日刊登在《人力资源报》D4版(叙劳人仲案[2024]101号）的公告内容有误，将“宜宾赛硕商贸有限公司”更正为“宜宾蓥硕商贸有限公司”。
特此更正。
宜宾市叙州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二〇二四年二月七日

通江华羽生态农业有限公司通江县杨柏镇太平场村山地梅花鸡资源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通江县杨柏镇太平场村山地梅花鸡资源场建设项目现向全体公众征求意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为：链接:https://pan.baidu.com/s/19dvZIv7PEj1Ewy__PBIU-Q 提取码:dfc8，查阅纸质报告书的途径为:四川省巴中市通江县春在镇春檬路1号，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意见和途径：建设单位联系人-胡总:13693437505，环评单位联系人-刘工:17780709262 邮箱:1098356146@qq.com，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

四川南江新兴矿业有限公司南江霞石新材料生产建设项目（矿山部分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四川南江新兴矿业有限公司南江霞石新材料生产建设项目（矿山部分重新报批），现向全体公众征求意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为:https://pan.baidu.com/s/1fJ3xtkSCSp-PBJmrP9mLBg 提取码:smlq。查阅纸质报告书的途径为：巴中市南江县坪河新材料产业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意见和途径:建设单位联系人-王总:13551780078，环评单位联系人-朱工:15982272553 邮箱:540043976@qq.com。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

内江高新区白马园区污水处理厂提升改造扩能项目第二次环评公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1)全文的网络链接:链接:https://pan.baidu.com/s/1GnbDC2OO89Dv3lJ8pfOGIQ 提取码:bmyq;(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建设单位名称:内江高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联系地址：内江市高新区白马园区，联系人：王工，联系电话:15983278623;环评单位:四川华元环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地址:成都高新区蜀锦路88号1栋1单元31层03号，联系人:申工，联系电话:17302842633。(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项目所在地评价范围内企事业单位及居民，同时欢迎评价范围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三）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电子邮件、信函、电话等方式反馈意见和建议给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单位，也可直接到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办公场址进行相关信息查询或反馈。(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本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岳池县人民医院城东院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登报公示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4号)等有关规定，现将岳池县人民医院城东院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查阅方式：电子版链接:https://pan.baidu.com/s/1qKlBZrK1qQasiTEzHlIznQ?pwd=ui2a 提取码:ui2a。纸质版:直接于建设单位/环评单位联系获取。二、编制单位及其联系方式:岳池县人民医院(四川省广安市岳池县九龙镇建设路东段22号)文浩宇，18408246973。三、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及其联系方式:成都西交扬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市金牛区一环路北三段100号1栋1单元5层25号)田女士，028-87678258/1076856068@qq.com。四、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j6G65CF9dA4B3wU8tsvdYA?pwd=3yh5 提取码:3yh5。五、征求公众意见的公众范围:受本项目直接或间接影响的单位或个人，以及关注项目建设的单位或个人。(不接受与环境保护无关的意见)。六、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下载链接内的公众意见表进行填写，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环评单位提交。

洪雅县余坪镇兴鸿农业有限责任公司养鸡场第三期鸡房扩建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登报公示第二次）
建设内容与规模：养鸡场第三期鸡房扩建项目，新增占地约5.16亩，总占地面积10.66亩。扩建标准化蛋鸡鸡舍1栋、农资库房1栋(存放鸡蛋等)，同时配套道路、环保设施等。新增养殖蛋鸡10万只，建成后年产鸡蛋5110吨，本项目不进行小鸡孵化及雏鸡育雏。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doc/share/7o4m96YfTpo6-VUAMZTd0A-651480719097 2 提取码:zwe0。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来电或传真方式向环评单位索取环境影响报告书纸质版全本，或至建设单位查阅全本。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洪雅县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同时，也鼓励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为项目建设提出环保意见。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doc/share/JF1u3ibRVuGXCueXAwa9Og-544598637509852 提取码:3dws；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任何单位和个人可在公示期内通过邮件、电话、信函、来访等方式与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机构联系和反映。建设单位联系人:王总 13909039956;评价单位联系人:王先生 028-85217306 379783242@qq.com。

四川原子高通药业有限公司放射性药品生产线扩能项目第二次信息公示
四川原子高通药业有限公司放射性药品生产线扩能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征求公众意见。
1、建设地点:四川省眉山市彭山区青龙镇工业大道北段730号。**2、建设内容**:在现有放射性药物制药厂房内进行改扩建。1层:在制药厂房一层增加两条氟-18生产线。2层:将现有厂房二层改造为放射性药品生产线，建设为一个锝-99、镓-68、镥-177药物的研发生产场所及配套辅助用房，建设面积大概850m²。**3、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电子版请到网址 https://www.atom-hitech.com/ 查阅，纸质版请到四川省眉山市彭山区青龙镇工业大道北段730号进行查阅。**4、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也可提出宝贵意见。**5、公众意见调查表的网络链接**:见上网络链接。**6、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给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7、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本公告发布日期起十个工作日内。联系人:谌先生 联系电话:18281606940。
四川原子高通药业有限公司 2024年2月7日

阳101井区产能建设工程(三期)(原“阳203-H2井区产能建设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阳101井区产能建设工程(三期)环境影响报告书》已基本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相关文件，为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现将建设项目有关信息进行公告，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一、查阅方式及途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电子版网络链接：链接:https://pan.baidu.com/s/1bcOtO6EX_yaATd4ZhvF56Q，提取码:6qr8，如需查阅本工程纸质环境影响报告书，可与我单位联系索取。二、征求公众意见范围:本项目附近的村民和任何关心该项目建设的专家、学者、政府职员、普通群众等。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即日起，公众可采取向建设单位打电话、发送函件、电子邮件等方式，发表对工程建设及环境的意见看法，发表意见的同时请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及真实姓名，以方便对您提出的意见进行及时回复。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本次公示时间自2024年2月6日-2024年2月26日，共计10个工作日，在公示期间如有意见，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及时反馈。六、联系方式:建设单位:四川泸州页岩气勘探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联系人：李老师，联系方式:19938801887，邮箱:834716661@qq.com，地址:四川省泸州市泸县玉蟾大道西段219号办公楼306室。

金上（西藏侧）~湖北特高压直流送端500千伏接入及配套电源送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次公示)
为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现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表的方式和途径:(一)网络链接:国网西藏电力有限公司http://www.xz.sgcc.com.cn/;(二)公众可前往如下单位查阅纸质报告表:国网西藏电力有限公司(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拉萨市林廓北路19号；联系电话:0891-6893473)，湖北安源安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地址: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街新桥四路1号；联系电话:027-61169146)。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也可提出宝贵意见。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若有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请在上述网络连接下载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将填写好的表格按如下方式邮寄或邮件至建设单位。单位名称:国网西藏电力有限公司，收件人:杨工；电话:0891-6893473，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林廓北路19号，邮箱:1805850545@qq.com。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本公告发布日期起十个工作日内。
国网西藏电力有限公司 2024年2月7日

深圳开普蓝生能源环保有限公司青川县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登报公示第二次
建设内容与规模:本项目分二期建设，占地面积59552m²，建设厂房、办公用房及配套用房14912m²，建设生活垃圾无氧热裂解处理生产线2条(分二期，每期100吨/天)，项目建成后垃圾处理能力为200吨/天。本次评价针对一期工程100t/d垃圾热解的处理线进行评价，一期工程占地面积20223m²，利用原垃圾填埋场未填埋垃圾空地，采用无氧热裂解处理工艺，建设一条100t/d生活垃圾热解处理线，本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垃圾堆存贮区、预处理区、裂解区、烟气处理区、裂解气相区、炉渣焚烧区、生产辅助区等。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https://www.cnqc.gov.cn/New/Detail/202402021444326272.html。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来电或传真方式向环评单位索取环境影响报告书纸质版全本，或至建设单位查阅全本。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青川县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同时，也鼓励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为项目建设提出环保意见。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https://www.cnqc.gov.cn/New/Detail/202402021444326272.html。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任何单位和个人可在公示期内通过邮件、电话、信函、来访等方式与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机构联系和反映。建设单位联系人:张总 18281975513;评价单位联系人:王先生 028-85217306 379783242@qq.com。